公司代码:605366　　公司简称:宏柏新材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柏新材	60536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捷	康昌煜
电话	0798-6806051	0798-6806051
办公地址	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工业九路	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工业九路
电子信箱	hpxc@hungpai.com	hpxc@hungpa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94,757,138.90	4,246,244,901.67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7,388,089.25	2,039,117,291.40	31.3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47,028,130.11	731,132,577.42	15.85
利润总额	-35,475,230.71	-32,846,695.1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85,497.03	-26,605,500.8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947,627.21	-32,596,307.3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9,774.85	-28,422,667.3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1.27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5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宏柏化學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29	118,146,707		无	
宏柏(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11	116,742,413		无	
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7	55,423,823		无	
吴华	境内自然人	3.24	25,032,457		无	
新余市宝隆项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93	14,893,277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53	11,796,704		无	
林依泓	境内自然人	1.19	9,173,800		无	
吕茂展	境内自然人	1.09	8,444,180		无	
林娟	境内自然人	1.01	7,773,268		无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4	7,28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宏柏化学与宏柏亞洲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纪金树、林庆松、杨荣坤,宏柏化学与宏柏亞洲为一致行动人;南昌龙厚和新余宝隆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汪国清,南昌龙厚与新余宝隆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2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金树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84)。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减少未来美元、欧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货、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或相同价值的外汇金额),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为顺利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为 4,000 万元人民币(此交易保证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金额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和签署相关交易协议,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公司针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并撰写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为规避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健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以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业务开展中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单一时点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期货交易。同时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针对开展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并撰写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以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经营规划,为优化企业组织架构,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公司拟注销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分公司注销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上述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6)。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6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宏柏新材应用中心办公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6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2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业务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366	宏柏新材	2026/9/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和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其他组织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公司所在地江西省乐平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三)登记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宏柏新材应用中心办公楼,电话:0798-6806051。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张捷;

联系电话:0798-6806051;

传真号码:0798-6811395;

电子邮箱:hpxc@hungpai.com;

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期货交易业务的议案》			
3	《关于修订(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3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2022 年修订)》有关规定,现将 202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上半年产量(吨)	2026年上半年销量(吨)	2026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万元)
含硫硅烷偶联剂	22,194.52	20,929.85	33,158.49
气相白炭黑	8,660.79	8,349.43	12,563.75
合计	30,855.31	29,279.28	45,712.24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名称	2026年上半年平均销售单价(元/吨)	2025年上半年度平均销售单价(元/吨)	变动比例
含硫硅烷偶联剂	15,842.68	14,697.68	7.79%
气相白炭黑	15,035.46	14,977.91	0.38%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6年上半年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	2026年上半年采购均价较 1-3 月采购均价变动幅度
电煤	3.01%	3.65%
硅块	-4.56%	1.10%
氯丙烯	37.53%	4.14%
无水乙醇	5.34%	2.77%
碳黑	7.67%	3.93%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以上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4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8 号),同意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9,600,000 张,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960,000,000.00 元,扣除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 14,324,425.28 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5,675,574.72 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5260 号《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资报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25,367.65 万元,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71,371.54 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4/23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6,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432.44
二、募集资金净额	94,567.5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5,042.05
本年度使用金额	325.50
暂时补流金额	
院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
以前年度因受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
其他 - 具体说明(电子函证费用,UKEY 年费)	0.01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11.39
其他 - 具体说明(2024 年、2025 年利息收入)	1,760.24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1,371.5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乐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城东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市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3 个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5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4/23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乐平支行	798900697300019	1,029.11	使用中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建设路支行	7822010007963712 5	0.11	使用中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7822010008030205 48	0.001	使用中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50000002528522	-	2026-5-25已销户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20000000668016	10,000.00	使用中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10000000666962	10,000.00	使用中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10000000663309	8,00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支行	227029200000010256	475.51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13550000001232339	0.21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13550000012809 62	3,366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山东省分行	37100109000000000416	0.37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山东省分行	37100200000000000012	5,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7822010008745555 5	0.23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20000000338855	6,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10000000426651	6,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20000000507406	10,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20000000507636	2,5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40000000514495	2,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60000000668929	3,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70000000728876	4,000	使用中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50000000318644	-	2026-6-26已销户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30000000258778	-	2026-5-26已销户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800090000000689176	-	2026-1-21已销户
合计			71,371.54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有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同时,有助于提升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提供支持。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且该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且该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 4 月 23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7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5年 4 月 28 日	2026年 4 月 27 日	2025年 4 月 28 日
7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6年 4 月 15 日	2027年 4 月 14 日	2026年 4 月 15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年 4 月 23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6个月定存	定期存款	28,000	2025/11/24	2026/5/24	2026/5/24	0	1.2%	182.19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建设路支行	一年期定存	定期存款	10,000	2026/5/25	2027/5/25	2027/5/25	10,000	1.4%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一年期定存	定期存款	10,000	2026/5/25	2027/5/25	2027/5/25	10,000	1.4%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一年期定存	定期存款	8,000	2026/5/25	2027/5/25	2027/5/25	8,000	1.4%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厦门分行	7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3,366	2025/5/7	随时赎回	未归还	3,366	1.0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山东省分行	1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5,000	2025/7/16	2026/7/16	2026/7/16	5,000	1.3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半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25,000	2025/7/21	2026/1/21	2026/1/21	0	1.30%	1625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半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3,000	2025/11/26	2026/5/26	2026/5/26	0	1.30%	195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半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4,000	2025/12/26	2026/6/26	2026/6/26	0	1.30%	260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1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6,000	2026/1/27	2027/1/27	2027/1/27	6,000	1.4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1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6,000	2026/2/11	2027/2/11	2027/2/11	6,000	1.4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1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10,000	2026/3/12	2027/3/12	2027/3/12	10,000	1.4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1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2,500	2026/3/13	2027/3/13	2027/3/13	2,500	1.4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1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2,000	2026/3/17	2027/3/17	2027/3/17	2,000	1.4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1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3,000	2026/5/26	2027/5/26	2027/5/26	3,000	1.40%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堂支行	半年期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4,000	2026/6/26	2026/12/26	2026/12/26	4,000	1.30%	
合计				129,866.00				69,866.00		390.25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九江宏柏增资 42,000 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其余资金将根据项目进度投入实施主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拟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对募投项目“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优化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年 4 月 23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5.6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67.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489.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0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